

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报考情况，经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报考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应达到**国家线（A 类）**和我院的**初试合格标准**，并基于**复试筛选办法**择优进入复试。

一、初试合格标准

学术学位/专业学位：

专业基础课（A 类考生的业务 1；B 类考生的业务 1、业务 2）105 分；

专业主课（A 类考生的业务 2）120 分。

注：A 类、B 类考生详解见下文。

其他情况要求：

艺术管理方向：外语 55 分，其余同相应学位要求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政治或外语单科 34 分，其余同相应学位要求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政治或外语单科 34 分，其余同相应学位要求

单独考试：政治或外语单科 26 分，总分 325 分，其余同相应学位要求

港澳台生：结合学院整体学科发展及相关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和导师意向，参考国家线（A 类）要求及我院初试合格标准适当降低。总分 264 分。

二、复试筛选办法

（一）一般规定：

由于 2019 年起各表演学科考试科目的重大调整，将其专业主课置于复试阶段进行。为了最大程度地保证专业优秀的考生能够进入复试阶段筛选，现将考生分为 A、B 两大类，并结合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的特点、初试合格以及预分名额的具体情况确定。2020 年复试总比例约为 1.8。

A 类考生：在初试阶段已进行专业主课考试。有音乐学相关（包括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之音乐美学与批评、音乐审美心理学、艺术人类学与社会学；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之中国音乐研究、西方音乐研究）、戏剧与影视一级学科方向、音乐教育相关（即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之艺术教育理论）、作曲及作曲理论（即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之作曲理论；专业学位之作曲方向）、电子科技相关（包括专业学位之电子音乐设计、录音艺术、音乐科技、数字媒体艺术研究）以及电影音乐制作和音乐戏剧舞台总成艺术。A 类考生中学术学位的复试比例限额为 1.4（其中：因今年音乐文献编译方向生源较好，为保证西方音乐研究各方向的整体公平，故其比例增至 1.7），专业学位的复试比例限额为 1.5。

B 类考生：将在复试阶段进行专业主课考试。表演各学科（包括专业学位之指挥、歌剧音乐指导、声乐、音乐剧、钢琴、钢琴合作艺术、西洋管弦乐、民族管弦乐、现代器乐以及上海乐队学院）、音乐戏剧导演、戏剧音乐音响设计与制作、音乐教学法、音乐治疗、乐器修造及艺术管理。B 类考生不限定整体复试比例。

（二）具体办法：

1、A 类中音乐学相关（包括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之音乐美学与批评、音乐审美心理学、艺术人类学与社会学；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之中国音乐研究、西方音乐研究）、艺术教育理论以及戏剧与影视学科，按**初试总分名次**排序来决定复试名单；

2、A 类其余学科继续执行专业优先政策以筛选专业最优秀的考生进入复试；具体操作的办法是：**按可进入的复试人数，七成以专业主课成绩排序，三成以总分名次排序**来决定复试名单（具体详见附件）；

3、各学科方向的划分：按招生简章预分名额的分布进行划分；

4、专业主课成绩的顺序是以专业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如同分则以专业基础课成绩决定排序，如仍然同分则以总分决定排序。

5、除了专业主课成绩优秀优先排序进入复试的考生以外，其余考生按总分由高到低排序，如同

分则以专业主课成绩决定排序；如仍然同分，则以专业基础课成绩决定排序。

6、如初试无专业成绩且总分相同，则按专业基础课合计成绩决定排序，如仍然同分则以文化课合计成绩决定排序。

三、相关说明

受疫情影响，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不含港澳台生）启动时间约在 5 月下旬，复试方式原则上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考生操作规程另行通知。我院将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制定硕士复试录取办法，并通过研究生部网站对外发布。请考生密切关注，耐心等待。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港澳台生复试推迟举行，具体工作安排将结合疫情防控进展情况另行通知。

附件：预分名额及各方向细分表格

以我院硕士招生简章公布的预分名额为基础，结合今年各学科方向实际报考情况，在充分考虑国家对专业学位发展的要求以及我院专业学位学科特色的前提下，为科学分配招生名额，经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下表中各学科方向进入复试的人数。

学位类别	一级学科	二级(三级)学科	预分名额	复试人数	复试筛选办法
学术学位	1301 艺术学理论	音乐美学与批评	3	3	
		音乐审美心理学	2	2	
		艺术人类学与社会学	8	11	按总分排序
		艺术教育理论	7	10	按总分排序
	1302 音乐与舞蹈学	作曲理论	13	16	
		中国音乐研究	9	13	按总分排序
		西方音乐研究	10	17	按总分排序
	1303 戏剧与影视学	戏剧理论	9	5	
学术学位合计			61	77	
全日制 专业学位	135101 音乐	作曲	11	17	优先专业前 12 名，其余按总分排序
		指挥	4	9	(含 1 少民骨干)
		歌剧音乐指导	2	6	
		声乐表演艺术(美声)	8	40	
		声乐表演艺术(民声)	7	15	
		音乐剧声乐	5	18	
		钢琴表演	6	18	
		钢琴合作艺术	3	4	
		西洋管弦乐表演(弦乐)	6	20	
		西洋管弦乐表演(管乐)	6	11	(含 1 退役士兵)
		室内乐	2	4	
		民族管弦乐表演(吹管)	4	8	
		民族管弦乐表演(拉弦)	5	6	
		民族管弦乐表演(弹拨)	6	24	
		现代器乐(打击乐)	3	2	
		现代器乐(其他乐器)	3	4	
		现代器乐(爵士乐演奏)	3	8	
		电子音乐设计	3	5	优先专业前 4 名，其余按总分排序
		录音艺术	2	3	优先专业前 2 名，其余按总分排序
		音乐科技	2	0	
		数字媒体艺术研究	3	5	优先专业前 4 名，其余按总分排序
		电影音乐制作	1	2	
		媒体与舞台艺术	3	2	
		音乐教学法	5	20	
		音乐治疗	2	3	
		乐器修造	2	2	
		艺术管理	5	16	
上海乐队学院	3	3			
非全日制 专业学位	135101 音乐	各方向	30	22	(含 1 退役士兵，2 单考)
专业学位合计			145	297	
总计			206	374	

注：1、上表不含推免生、港澳台生。

2、优先名次指有效名次，须符合国家线(A类)和我院的初试合格标准，方可计入。